

##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主要合作银行、券商、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的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各类灵活靠档计息存款。
- 现金管理期限：该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下年度新的关于申请开展现金管理业务及额度的议案获得董事会批准之前均有效力。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在有效控制风险、确保资金安全、确保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的现金管理，其中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利民农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利民公司”）现金管理业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履行审批并签署有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下年度新的关于申请开展现金管理业务及额度的议案获得董事会批准之前均有效力。

## （四）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银行、券商、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本外币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以及各类灵活靠档计息存款。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品种为低风险保本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通过选取短周期、流动性好的相关产品，可避免因政策性、操作性变化等带来的风险。此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均为取得相应资质的合法合规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

制严格的产品，公司通过与合作机构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2、公司已在内控制度中，对现金管理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3、在上述额度内，结合公司闲置资金情况，由财务部提出现金管理方案和计划，报财务总监、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4、财务部安排专人负责现金管理业务的日常操作管理，定期报告业务开展情况。由审计监察部负责审计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如发现或判断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在执行中，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委托理财产品运作情况，如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事项为公司拟在未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预计，目前尚未确定具体的受托方。公司为防范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律、内部控制等风险，制定了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公司预计购买的产品的受托方、最终资金使用方等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 四、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48,257,038.45	3,206,684,210.55
负债总额	2,415,452,852.18	1,384,205,11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0,827,578.82	1,822,479,093.66
	2019年1-9月	2018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18,670.61	310,120,480.83

#### (二) 现金管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人民币 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 2019 年第三季度期末货币资金 63,953.09 万元的比例为 78.18%。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 （四）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日常通过“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收益在“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科目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风险可控的产品，但金融市场波动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确保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具有合法经

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低风险性产品，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升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资金安全及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券商、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表示同意。

#### 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尚未到期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国债逆回购	4,552.90	-	-	4,552.90
	合计	4,552.90	-	-	4,552.90

备注：最近十二个月，公司不存在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以上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利民公司在被收购之前决策、截止目前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情况，过去十二个月内哈利民公司未发生委托理财逾期未能收回的情况。本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哈尔滨利民农化技术有限公司67%股权的议案》，并于2019年9月12日完成了本次股权收购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